

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大股东部分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2014年8月22日，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收到第一大股东上海盈方微电子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盈方微电子”）的通知，获悉以下事项：

盈方微电子质押给森马集团有限公司的本公司46,000,000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于2014年8月20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质押解除手续。该股权质押的事项详见公司于2014年7月30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大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》。

截止公告日，盈方微电子持有本公司股份211,692,576股(有限售条件流通股)，占公司总股本的25.92%；累计质押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85,000,0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10.41%。

特此公告

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4年8月22日